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08 學年度

第 1 次系主任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8 月 1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K109 會議室

主持人：王院長曉璿

紀錄：張瑋珊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

- 一、本院於 103 至 108 年上半年止已辦理多次各系教師產學合作計畫及研究領域成果經驗分享會，促進本院教師甚多專業交流與合作。為增進各系教師課程教學經驗與成果分享，本院業於 108 年 7 月 29 日通知四系自 108 年 9 月起每月最後一週星期四中午，由各系輪流(9/26 科教系、10/31 數教系、11/28 資工系、12/26 數位系)邀請各系教師辦理全院教師課程教學經驗與產學合作經驗分享，交換各系教師不同領域之教學、授課、備課和產學合作心得，促進跨域教學之合作，同時，本次並擴大至全校師生皆可報名參與。
- 二、本院推動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已通知各系在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結束前進行大四學生的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並將檢視結果送院辦公室彙整提本次會議討論。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院 108 年度「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案，請審查。

說明：

- 一、依據本院「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學年度申請案共 6 件，其中數教系碩士班 2 件、大學部 1 件；科教系碩士班 1 件、大學部 1 件；資工系碩士班 1 件。
- 三、經本院初步審查結果，5 件符合本獎勵要點之規定，1 件雖為國際研討會，但舉辦地點在臺灣臺中，不符合本要點第 3 點須發表於國外之規定。
- 四、檢附科教系碩士班周○璇等 6 位同學申請表及附件資料共 6 份如**附件 1(P1-P92)**，請審議。

編號	學系別	姓名	會議時間	地點	初審結果	備註
1	數研二甲	周○璇	107/12/14~ 107/12/15	香港	符合	未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勵。
2	數研二甲	趙○鈺	107/12/14~ 107/12/15	香港	符合	未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勵。
3	數教四甲	徐○衛	108/5/24 ~108/5/25	臺灣臺中市	未符合	未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勵。
4	科研一甲	林○凡	108/7/2~ 108/7/5	紐西蘭	符合	未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勵。
5	科教四甲	沈○穎	108/7/2~ 108/7/5	紐西蘭	符合	未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勵。
6	資研二甲	何○宇	108/7/9~ 108/7/12	日本	符合	有向科技部申請補助但未獲通過。

決 議：

- 一、數教四甲徐○衛因未符合本要點第 3 點申請資格，故不予通過。
- 二、同意通過數教系碩士班周○璇等其他 5 位同學申請案，將依據本院「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要點」規定每人發給伍仟元獎勵金，相關發放程序將由本院辦理後續行政事宜。

案由二：有關本院 108 年度統籌業務費再分配一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院本(108)年度業務費前經 107 年 12 月 18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系主任會議決議提撥 10% 列為院統籌款，做為支應 108 年度本院推動科技教育月活動、獎勵學生參加國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補助院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專題製作」等活動，並俟 7 月底依經費使用情形結算後，視情形餘款再依比例撥還各系使用。
- 二、108 年度本院統籌業務費共提撥 19 萬 2,200 元，截至 6 月底止，經費使用情形如附表。

項目	收入	已支出	預計支出	備註
108 年度本院統籌業務費	192,200			由各系業務費提撥

				10%
跨領域課程授權經費 (一組補助 2,000 元)		6,343		老師經費使用情況： 孔崇旭老師 1,885 元 吳育龍老師 1,922 元 魏士軒老師 2,000 元 李松濤老師 536 元
院新一代文宣印製費		43,000		
跨領域專題製作成果網站		70,000		
獎勵學生參加國外學術研 討會發表論文			25,500	5 件申請案*每件 5,100 元(每件 5,000 元 +補充保費)
高教深耕計畫耗材費			23,000	
支出總計		119,343	48,500	總支出 167,843 元
結餘款		24,357		留予本院彈性使用。

決議：108 年度本院統籌業務費結餘款 2 萬 4,357 元整留予本院彈性使用，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院各系大三、大四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學品保作業進度檢視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各系已完成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三學生第一階段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並提出相關輔導措施，有關各系大三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結果及輔導措施，詳如**附件 2(P93-P101)**
- 二、各系已完成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四學生第二階段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並提出相關輔導措施，有關各系大四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結果及輔導措施，詳如**附件 3(P94-P114)**。
- 三、請各系分別依據其大三、大四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方式、結果及輔導措施進行 5 至 10 分鐘之經驗交流分享。
- 四、依本校教學品質保證作業計畫時程，108 年 9 月前為撰寫品保報告書，10 月前為延聘外部審查委員並辦理外部審查作業，敬請各系說明目前辦理進度。

決議：

- 一、各系 107 學年度大三、大四學生學習成效依進度完成檢核。
- 二、除資工系外，科教系及數位系教學品保作業流程依原進度進行。

案由四：有關本院 107 學年度各系畢業生就學/就業與畢業能力對應一案，請討論。

說明：各系業於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完成畢業生就學/就業與畢業能力對應檢核作業，敬請進一步確認各系畢業生就學/就業與畢業能力對應彙編內容**附件 4(P115-P116)**。

決議：本院各系畢業生就學就業與畢業能力對應表如附件規劃內容持續實施。

案由五：有關本院籌設博士班計畫撰寫所列師資，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8 年 7 月 31 日理學院博士班籌設計畫第 1 次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院已事先彙整近五年高教資料庫及獎勵研究績優系所教師期刊專書等研究資料臚列清單如**附件 5(P117)**，原則上將：1、有發表期刊於具公信力資料庫之教師；2、期刊篇數較多之教師納入，敬請討論本院籌設博士班計畫撰寫所列師資名單，俾利日後請老師進一步確認或提供資料。

決議：

- 一、本院博士班名稱：初步訂為理學教育與應用博士班
- 二、初步確認參與博士班教師名單以附件 20 人名單為原則，後續可彈性增減之，持續進行相關發表論文彙編整理。

案由六：有關資工系、數位系 109 學年度外加招生名額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8 年 8 月 1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11982 號函辦理。
- 二、本校符合「061 資訊通訊科技學門」之系所僅有資工系及數位系 2 系，可申請外加 10%(四捨五入)招生名額，故本校教務處研擬資工系學士班可申請外加 5 名，碩士班 2 名；數位系學士班外加 5 名、碩士班 1 名、在職專班 1 名，各學制間不得流用。
- 三、學士班外加名額放在任一招生管道皆可，但如果放在繁星、個申如有缺額時，則不可流入指考。碩士班推甄外加名額如有缺額，可流回考

試。

四、由於本校學士班外加名額總計 10 名、碩士班 4 名，如旨揭二系無特別名額需求，則依說明二原則分配，如有特別需求，則於本次會議協調之。

決議：經協調討論，資工系碩士班外加 3 名、大學部 3 名，數位系碩士班外加 0 名，大學部 7 名及碩士在職專班 1 名。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3 時 30 分。
